

证券代码：430607

证券简称：大树智能

主办券商：国元证券

## 南京大树智能科技有限公司

## 关于公司被认定为国家级第四批专精特新“小巨人”企业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### 一、基本情况

根据江苏省工业和信息化厅发布的《关于江苏省第四批专精特新“小巨人”企业和第一批专精特新“小巨人”复核通过企业名单的公示》，南京大树智能科技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被认定为国家级第四批专精特新“小巨人”企业称号。近日，公司取得了工业和信息化部颁发的专精特新“小巨人”企业牌匾，有效期自2022年7月1日至2025年6月30日。

### 二、对公司的影响

国家级专精特新“小巨人”企业，是按照《工业和信息化部办公厅关于开展第四批专精特新“小巨人”企业培育和第一批专精特新“小巨人”企业复核工作的通知》（工信厅企业函〔2022〕133号）要求，经省级中小企业主管部门推荐、专家审核及社会公示等程序而评选出的专注于细分市场、创新能力强、市场占有率高、掌握核心关键技术、质量效益优的排头兵企业。

公司本次被认定为国家级专精特新“小巨人”企业，体现了公司在技术、产品、服务及未来发展前景上得到了有关政府部门的充分认可及高度肯定，有利于提高公司的品牌知名度和市场竞争力，从而对公司未来业务的整体发展产生积极影响。

### 三、风险提示

本次认定不会对公司当期经营业绩产生重大影响，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。

#### 四、备查文件

工业和信息化部颁发的专精特新“小巨人”企业牌匾。

特此公告。

南京大树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3年1月11日